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17-011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3月22日，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3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赣州澳克泰工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克泰”）流动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0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870,072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8.01元，募集资金总额609,999,996.72元；减除发行费用13,630,096.4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96,369,900.31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4年10月31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4〕3-70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	------	---------------	--------------------

1	新安子钨锡矿深部延伸及技术改造工程	16,274.83	14,762.92
2	年产 400 吨高性能整体硬质合金钻具（毛坯）技改项目	25,892.83	25,559.02
3	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技术中心二期）	2,963.80	2,963.80
4	偿还银行贷款	--	16,351.25

其中，“年产 400 吨高性能整体硬质合金钻具（毛坯）技改项目”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澳克泰为实施主体。公司将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以增资形式注入澳克泰，作为该项目的实施资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 额（万元）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新安子钨锡矿深部延伸及技术改造工程	否	14,762.92	9,018.59	61.09%	2018 年 04 月 30 日	否
年产 400 吨高性能整体硬质合金钻具（毛坯）技改项目	否	25,559.02	16,560.36	64.79%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否
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技术中心二期）	否	2,963.80	2,963.80	100.00%	2014 年 10 月 31 日	否
偿还银行贷款	--	16,351.25	16,351.25	100.00%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59,636.99	44,894.00	--	--	--

（二）历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20,000 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澳克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 万元，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2）。

2015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

2、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16,000 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澳克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募投项目建设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4,894.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961.75 万元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储（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预计截至 2018 年 3 月，需要使用募集资金 2,300 万元，其中：“新安子钨锡矿深部延伸及技术改造工程”预计使用募集资金 1,800 万元；“年产 400 吨高性能整体硬质合金钻具（毛坯）技改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 500 万元。

四、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部分募投项目资金存在暂时性剩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3,3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7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澳克泰流动资金。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计划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保证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在使用期限内，若募投项目因实际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出目前的预计，或新项目的投建条件成熟，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流动资金及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部分或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闲置资金，确保募投项目及或有新项目的顺利进展。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贷款，降低银行负债，预计节约财务费用 529 万元。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3,3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7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澳克泰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本

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募投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3,3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7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澳克泰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